

明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明光市财政局 文件

明建联〔2023〕7号

关于保障社会投资低风险工业项目勘察、图审 费用的通知

市经开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根据滁州市工改办《关于印发〈滁州市社会投资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实施方案（2023版）〉的通知》（滁建审改办〔2023〕3号）和滁州市住建局、财政局《关于落实〈滁州市优化社会投资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实施细则〉的通知》（建审〔2022〕31号），现就本市社会投资低风险工业项目勘察及施工图审查费用保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保障范围

1. 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的项目（以项目备案、用地规划许可证等为准）；
2. 由社会投资或社会投资占主导的；
3. 总建筑面积不大于 10000 平方米、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跨度小于 22 米、不超过 3 层，无地下室的普通厂房和仓库项目（涉及高能耗、生产储存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品、设置化学或生物实验室的项目除外）。

上级有关部门对社会投资低风险项目标准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保障方式

1. 企业先行按行业相关收费标准，支付工程勘察费用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用。

2. 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后，向住建部门提交相关申请，由住建部门审核汇总后报财政部门申请全额补助。

三、申请材料

1. 企业提交申请表格（一式两份）；

2. 委托勘察、图审协议书、支付费用票据、项目工程勘察、施工图审查合格成果材料；

3. 项目备案表、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意见、建设用地（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由市住建局窗口从工改平台查询核验）；

4. 企业开户行及银行账号。

四、申请流程

符合条件的企业向市住建局窗口申请办理相关费用保障申请手续，窗口对申请材料进行汇总审核后，经开区及其管辖范围内的项目由经开区管委会负责政策兑现；其他项目由市住建局负

责政策兑现。

五、申请地点

明光市政务服务中心住建局窗口，咨询电话：0550-7130135。

六、附则

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施行。以前有关文件的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附件：明光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勘察及图审费用补助政策申请表



2023年9月5日

附件：

明光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 勘察及图审费用补助政策申请表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及手机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及手机号码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用途		消防等级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层数	地上_____层、地下_____层
建筑高度	米	跨度	米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支付勘察费用	元	支付图审费用	元
申请补助费用	元	开户行及账号	
<p>本单位保证所提交材料真实、可靠，对因材料虚假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盖章）</p> <p>法定代表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审核人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审批人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审批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明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9月5日印发
